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1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1,77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5.00 元。截至 2012 年 4 月 19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265,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4,420,013.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231,079,987.00 元。截至 2012 年 4 月 19 日止，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经全部到位，业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京永验字(2012)第 21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备注
1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5880100003257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	42001110208053011360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	44201518300052517013	已注销

4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01880100007916	已注销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741959081721	已注销
6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	11007222532203	已注销
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06507932	已注销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1、公司在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05880100003257）原计划主要用于超募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截至2017年11月29日，此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金额人民币12,273,141.36元。

2、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42001110208053011360）原计划主要用于投资设立武汉市任子行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任子行”）及其建设与运营。截至2017年1月8日，此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金额人民币10,634,000元。

2017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暨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支付北京亚鸿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款的议案》，同意注销武汉任子行，将原计划投入项目的超募资金进行变更，并将全部剩余超募资金及利息用于支付北京亚鸿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款，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武汉任子行已注销完成，上述超募资金已全部用于支付北京亚鸿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款，公司于近日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同时公司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完毕。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0日